**2024年至2026年ISO体系认证及监督审核服务项目响应报价函**

**广东南方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2024年至2026年ISO体系认证及监督审核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NFWJYCG2024016）采购文件要求，我单位/司已完全了解相关内容，承诺按要求提供产品和服务，现按人民币报价如下：

|  |  |
| --- | --- |
| 项目名称 | 2024年至2026年ISO体系认证及监督审核服务项目 |
| 项目报价 |  元（含税） |
| 增值税率 |  % |
| 报价单位 |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 报价日期：202 年 月 日 |

**附件2：报价承诺书**

**报价承诺书**

**广东南方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经认真阅读 2024年至2026年ISO体系认证及监督审核服务项目 采购公告及附件（项目编号： NFWJYCG2024016），我方研究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经详细阅读研究了采购公告及其附件，已完全清晰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二）我方为本次报价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全部满足和遵守本项目采购公告及其附件所公布的项目技术与商务要求，已按照要求填写制作响应报价文件，将密封后提交。除封面外，响应报价文件已提供如下必须的内容：（1）响应报价函；（2）报价承诺书；（3）授权代表证明资料；（4）项目服务方案；（5）供应商项目实施能力证明资料；（6）合同主要条款响应程度及合同模板。

（四）我方承诺根据本项目评审需要提供必要的补充文件或辅助资料，补充文件或辅助资料是报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五）我方声明具备如下供应商资格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2）参与本采购活动时，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3）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我方理解采购单位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完全理解报价不是项目评审的唯一标准。

（七）我方承诺遵守采购工作纪律，不向第三方透露与本项目报价相关的所有信息，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随时接受贵方监督检查部门调查并如实说明情况。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联系电话：

报价时间：

**附件3：授权代表证明资料**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授权代表非法定代表人情况下须提供）

注册于 （地址） 的 （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 表人 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 姓名、职务）作为我方的合法代理人，就 （ 2024年至2026年ISO体系认证及监督审核服务项目，项目编号：NFWJYCG2024016） 采购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我方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  |  |
| --- | --- |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现任我单位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相应有效期相同。

附：

本单位经营性质：

经营范围：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面） |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反面） |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4：项目服务方案**

项目服务方案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需根据项目目标和服务内容关键技术指标，拟定具体合理的服务方案。项目服务方案内容自拟，主要内容应包括：

1、对项目服务要求的理解。

2、项目服务要求的具体解决方案，

3、执行保障方案。供应商需合理安排物料制作、人员、时间计划、线上线下执行维护运营，制定调整优化与应急保障预案并做出相应的服务承诺，确保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及时完成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任务；需至少安排1名项目负责人，根据采购方要求统筹开展项目管理。

4、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5、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6、项目服务团队及技术资质。

**附件5：供应商实施能力证明资料**

供应商项目实施能力证明资料

主要包括：

**1、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资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同等类型资质。**提供复印件，必要提供**）。**分支机构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格式自拟）。**

（2）供应商参与本采购活动时，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在报价承诺书中声明）。

（3）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已在报价承诺书中声明）。

（4）2024年度至少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或2024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2022 年度/2023年度第三方审计报告等相关财务证明文件。

**2、具有类似项目实施经验证明资料（提供以往相关合作合同或证明的复印件）。**

**3、其他证明资料（如有）。**

**以下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

**附件二：合同条款模板**

合同主要条款响应程度

|  |  |
| --- | --- |
| **合同主要条款：** | **响应程度** |
| 成交供应商（乙方）应按照采购方（甲方)要求及时签署合同，并接受下列条款。 |  |

**注：响应供应商需在“响应程度”处填写“完全响应/正偏离/负偏离”。如响应程度为“正偏离/负偏离”，请响应供应商另起页说明偏离情况；如响应程度为“完全响应”，则无需说明。**

**认 证 合 同 书**

 委 托 方：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委托方）：**

**第一条：**内容和范围

1.1根据委托方的申请，经平等协商，委托方与受委托方就认证项目达成一致意见；通过管理体系审核确认甲方的管理体系是否符合所选定的管理体系标准要求，以决定是否批准甲方获得或保持认证注册资格，认证结果以乙方技术评定的最终结论为准签订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1.2 甲方管理体系覆盖的范围：软件开发和运维。

1.3 业务详细内容：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0000、ISO27001、ISO27701、ISO22301体系的认证及三年有效期内监督审核认证服务。

1.4 认证期限：乙方需于甲方上述证书有效期到期前完成认证服务。

1.5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止。

**第二条：**认证标准

2.1 ☑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2.2 ☑ GB/T24001-2016 idt ISO14001:2015

2.3 ❒ GB/T28001-2011 idt OHSAS18001:2007

 ☑ GB/T45001-2020 idt ISO45001:2018

2.4 ☑ ISO/IEC27001:2022

2.5 ☑ ISO/IEC20000-1:2018

2.6 ☑ ISO/IEC27701:2019

2.6 ☑ISO22301:2019

2.7 ❒ 其他

注：1、在相应□内划√表示适用于该项；

2、以上范围尚需经现场审核进一步确认，最终以乙方认证评定的决定为准。

**第三条：**费用及付款

3.1认证、审核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认证项目 | ☑GB/T19001 | ☑GB/T24001 | ☑GB/T45001 | ☑ISO/IEC27701:2019☑ISO22301:2019 | ☑ISO/IEC27001☑ISO/IEC20000-1 | 费用合计 |
| 初次认证、审核费(含申请费、注册费） |   |  |  |  |  |  |
| 每年监督审核费(含年金） |  |  |  |  |  |  |
| 再认证、审核费(含申请费、注册费） |  |  |  |  |  |  |

3.2、其它费用

3.2.1审核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其它费用支付如下。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上相关阶段支付款项，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收费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费用总额： 大写： （此费用包含：、☑税费、☑认证费、☑差旅费）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方式支付至乙方账户。

（三） 支付比例及方式：

（1）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首款：人民币 ¥ 元整。

（2）在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0000、ISO27001、ISO27701、ISO22301证书拿到证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第二笔费用：人民币 ¥ 元整。

（3）在 ISO9001、ISO14001、ISO45001、ISO20000、ISO27001、ISO27701、ISO22301证书第二、三年完成监督审核并通过后十个工作日内分别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5%作为第三、四笔费用：每笔费用均为人民币 ¥ 元整。

3.2.2由于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受审核方）原因造成审核人·日或费用的增加，所增加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发现甲方实际员工人数与《认证申请书》填写的员工人数存在较大差异致使审核工作量发生变化时，当甲方的经营地址或者认证范围等发生变化时，乙方有权按照相关认证认可规范及国家相关文件的规定对审核人日和审核费进行调整。

3.2.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审核人·日或费用的增加，所增加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3.3认证服务费（含认证申请费、证书注册费、差旅费、审核费及其它费用）的支付

**第四条：**甲方义务和权利

4.1、始终遵守认证的有关规定。

4.2、建立并充分运行相应的体系。

4.3、体系正式运行至少三个月，并完成了内审、管理评审方可实施正式审核。

4.4、按乙方要求提供相关管理体系文件及其他相关资料。

4.5、按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费用。

4.6、为实施审核做好所有必要的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在初次认证、监督、再认证和解决投诉时，为检查文件和接触所有过程与区域、记录及人员提供条件；为到场的观察员（如认可评审员、实习审核员等）提供条件。

4.7、向乙方提供真实、充分、有效的信息和记录。

4.8、按合同约定及时获得认证证书。

4.9、获证后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不擅自利用认证证书和相关文字、符号误导公众认为其产品或服务通过认证。

4.10、宣传认证结果时不应损害乙方的声誉。

4.11、必要时，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收到有关投诉的所有记录和所采取的纠正措施的记录。

4.12、在获证后保证维持体系持续有效。

4.13、当管理体系标准或法律法规有规定时，应接受相关机构的见证审核,对现场验证工作予以配合，向特定机构提交信息和报告。

4.14 遵守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协助认证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承诺对有关事项的询问和调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

4.15、在证书有效期内，接受并配合乙方实施监督活动及按规定缴纳监督审核费用。

4.16、根据法律法规、行业或自身要求，提出可公开信息的限制性要求。

4.17、若认证证书被乙方撤销，应在证书被撤销后10日内将证书原件及副本原件交回乙方，撤销后，证书禁止使用。

4.18、甲方应接受并配合政府主管部门、行业监管部门及行业自律组织安排的执法检查、有关体系认证的确认审核、例行监督检查及其它非例行监督检查，为稽查人员和审核组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配合。

4.19、当监管部门出具甲方认证过程或合格评定不适的意见之时，完全同意由乙方重新做合格评定，包括不限于补充审核，暂停证书等方式。甲方对于补充审核须完全配合，如出现不配合的情形，乙方有权做出撤销证书决定。

4.20、监督审核应至少每个日历年（应进行再认证的年份除外）进行一次。初次认证后的第一次监督审核应在认证决定的日期起的12个月内进行。第二次监督审核时间自第一次监督审核认证决定日起12个月内进行。

注：为了考虑诸如季节或有限时段的管理体系认证（例如临时施工场所）等因素，可能有必要调整监督审核的频次。

**第五条：**乙方义务和权利

5.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客观、公正地为甲方提供认证服务。

5.2、向甲方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及有关公开性文件。

5.3、在签订合同后委派有资格人员组成审核组实施审核。

5.4、及时向甲方提交审核计划，按双方约定时间实施审核并出具审核报告。

5.5、遵守公正性与保密声明。当向其他机构公开保密信息时，应通知甲方。

5.6、乙方对甲方的管理体系审核合格并跟踪验证后，在30天内推荐认证注册，经评定合格并批准后向甲方颁发体系认证证书，并定期在乙方公司网站上公布甲方获证信息。

5.7、甲方获证后定期对其体系实施监督审核和按期实施再认证审核。

5.8、当认证要求发生变更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验证甲方是否符合新的要求。

5.9、在法律法规许可的情况下满足甲方关于可公开信息的特殊要求。

5.10、乙方知悉且符合工信部联协[2010]394号文《关于加强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管理的通知》的要求，以及有关主管部门/监管部门对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管理要求(如工信部2011年第21号公告《工业和信息化部加强政府部门信息技术外包服务安全管理》等)，熟悉适用的关于资质、诚信守法记录或认证人员身份背景的要求，以及适用的与保守国家秘密或维护国家安全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仅适用于 ISO/IEC27001:2022）

5.11、乙方知悉且符合中国国家认可监督委员会[2012]8号文《关于开展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工作的公告》的要求 。（仅适用于ISO/IEC20000-1）

5.12、及时向甲方颁发认证证书，在满足4.20条款的前提下，证书有效期三年。

**第六条：**如在审核过程中发现足以导致不予推荐注册的严重不符合时，乙方应向甲方通报理由,由双方协商确定后续的处理措施（如重新修改审核计划，改变审核目的、审核范围或终止审核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支出，乙方已收取的费用不予退回。

**第七条：**如甲方中途提出终止审核，若非乙方严重违反合同义务导致的，甲方仍应支付全部费用。

**第八条：**甲方如对审核过程、审核行为或审核结论有异议，可与审核组长协商解决。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甲方可于现场审核结束后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投诉或申诉。如对乙方决定仍有异议，可进一步向CNAS提出复议。

**第九条：**在证书有效期内，甲方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于情况发生后的二个工作日内通报乙方，乙方视情况采取相应的措施 (包括调整对甲方认证监审时间、方式及有关内容、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等)。

9.1、体系的重大变更，包括：

* + 法律地位、经营状况、组织状态或所有权；
	+ 取得的行政许可资格、强制性认证或其他资质证书变更；
	+ 组织和管理层（如关键的管理、决策或技术人员流失导致体系有效性下降）
	+ 联系地址和场所；
	+ 获证管理体系覆盖的运作范围；
	+ 管理体系和过程的重大变更。

9.2、生产的产品或服务被执法监管部门认定不符合法定要求。

9.3、发生产品或服务的质量/环境/安全重大事故。

9.4、顾客/相关方重大投诉。

9.5、以“产品类别”表述的认证范围中，产品具体品种的变更。

9.6、适用的法律法规要求的变更信息。

9.7、被行政、监管部门处罚、通报的，需要暂停/撤销证书的；

9.8、 故意的或持续的不合规、由甲方提供的或审核组在特殊审核期间直接收集的有关导致监管机构参与（调查）的事件信息，如严重事故或严重违法（行为），导致体系严重地不能满足认证要求而应暂停/撤销证书的；

9.9、出现影响管理体系运行的其他重要情况。

**第十条：**当甲方提出证书内容变更时，乙方将于接到变更申请后的二周内通知甲方应采取的必要措施。必要时，对甲方进行换证审核，换证审核所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如果甲方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将按规定暂停认证证书的使用，并要求其限期纠正，纠正验证后乙方将通知甲方允许继续使用认证证书：

11.1、监督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项，在商定的时间内采取的纠正、纠正措施未被证实有效；

11.2、审核中发现甲方提供了严重虚假信息，可能导致乙方重大认证风险的；

 11.3、获证的管理体系持续地或严重地不满足认证要求，包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的要求；

 11.4、不能在规定的时限内接受乙方监督审核或再认证审核的；

 11.5、未按乙方的认证证书和标志管理规定要求使用管理体系证书和认证标志的；

 11.6、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更已不满足原认证覆盖范围要求，未及时通知乙方得到妥善处理的；

 11.7、发生产品质量/环境绩效/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的重大事故，经网络媒体曝光造成严重不良后果或国家行业监察发现重大问题的；

 11.8、特殊行业，在特定时期国家有要求予以暂停的；

 11.9、未按规定及时交纳有关认证费用的；

 11.10、对其投诉或任何其它信息经证实不再符合乙方的相关规定要求的；

 11.11、违反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及其协议规定的；

 11.12、甲方主动请求暂停证书；

11.13、其他不满足乙方认证要求的情况。

**第十二条**：甲方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将撤销其认证/注册资格，甲方应及时将证书交回乙方：

 12.1、破产、被吊销营业执照、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乙方有关规定；

12.2、甲方在暂停资格的限期内未能有效地对问题实施纠正；

12.3、因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被暂停的情况，认证证书暂停使用的期限超过《暂停认证证书通知书》中规定的暂停期限；

12.4、发生影响质量、环境、职业安全的重大事故，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经调查（审核）造成事故的原因是因为体系存在严重缺陷或未能在暂停期内就重大事故的原因进行调查并采取有效的纠正措施；

12.5、甲方主动要求撤销证书；

12.6、其他重大影响管理体系有效性的情况。

**第十三条：**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甲方经营、生产状况及技术信息以任何方式泄漏给第三方，但下列情况除外：经甲方同意；甲方已公开的资料；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第十四条**：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有权通知另一方变更或解除合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提前通知对方。

**第十五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甲方或乙方责任使另一方利益受损失的，责任方应承担赔偿，赔偿的实施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六条：**乙方将通过现场审核收集代表性客观证据进行判定，如因甲方未按管理体系要求运行或因甲方故意、过失等造成自身的损失乙方不予负责。

**第十七条：**在本合同实施中发生的争议，通过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证书被撤销或有效期届满之日失效。证书有效期到期前乙方将为甲方实施再认证，并重新签订认证合同，相关费用重新报价双方确定。

**第十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同意通过补充件予以规定，补充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代 表 人： 代 表 人：

 （盖 章） （盖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电 话： 开户银行：

传 真： 开户名称：

通讯地址： 帐 号：

开票信息： 开票信息：

**附件三：评分标准**

（1）分权值

总分为100分，评分分值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商务评分** | **技术评分** | **价格评分** |
| 分值 | 45分 | 35分 | 20分 |

（2）商务评分表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 --- | --- | --- | --- |
| 审核机构 | 具备审核资质的能力满分（15分）1、具备广东省的审核资质，得10分；2、具备全国的审核资质，得15分；（注：提供能证明审核机构具备审核能力的证明文件或官方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 15 |  |
| 审核团队 | 具备审核资质的审核员满分（15分）：1、具备审核资质的审核员3名及以下，得5分；2、具备审核资质的审核员3名以上8名以下，得10分；3、具备审核资质的审核员8名以上，得15分。（注：提供能证明审核员具备审核能力的证书或官方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 15 |  |
| 项目审核经验 | 投标人在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内，具备以下相关项目审核经验的，视为具备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5分，最高不超过15分；（注：提供合作合同关键页或者能证明作为承办单位的函件，未提供不得分） | 15 |  |
| 合 计 | 45分 |

（3）技术评分表

| **评审分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评分** |
| --- | --- | --- | --- |
| 项目详细整体方案 | 供应商需制定周密可靠的实施、服务组织 方案，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认证 准备等有关内容。 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得 20-25 分；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11-19 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6-10 分； 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0-5 分。 | 25 |  |
| 项目详细计划进度表 | 供应商需制定周密可靠的详细计划进度 表，至少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认证评 审、认证计划进度等有关内容。 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得 8-10 分；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5-7 分； 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2-4 分； 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0-1 分。 | 10 |  |
| 合计 | 35 |  |

1. 价格评分

| **评审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评分** |
| --- | --- | --- | --- |
| 价格部分 |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得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20 | 20 |  |